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對本招股說明書任何內容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伊 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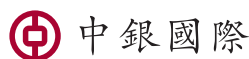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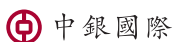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162,667,000股H股(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6,267,000股H股(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146,40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發售價	:	每股發售股份53.00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可予以退還，另加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3948

聯席保薦人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招股說明書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招股說明書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招股說明書連同本招股說明書附錄十一「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一段所述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香港公司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招股說明書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發售價預期由我們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於定價日協定。定價日預期為2012年7月6日(香港時間)或前後，且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2012年7月10日(香港時間)。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將不超過53.00港元，並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43.00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繳付最高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53.00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3%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發售價低於53.00港元，則可予退還。倘我們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2012年7月10日(香港時間)或之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告失效。

我們於中國註冊成立，而我們的業務亦位於中國。有意投資者應注意中國與香港在法律、經濟及金融體系方面的差異，以及有關投資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的不同風險因素。有意投資者亦應注意中國的監管架構與香港不同，並應考慮我們的H股的不同市場特性。有關差異及風險因素載於本招股說明書「風險因素」及「附錄八—中國及香港主要法律和監管規定概要」以及「附錄九—本公司章程概要」等章節。

根據包銷協議有關發售股份的不可抗力條文，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若干情況下，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12年7月12日)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終止包銷商根據包銷協議承擔的責任。有關不可抗力條文的條款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招股說明書「包銷—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的理由」一節。

發售股份未曾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登記，並僅可(i)根據《144A規則》或獲豁免遵守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的登記規定的情況下在美國境內向合資格機構投資者提呈發售或出售、質押或轉讓，或(ii)根據《規則S》第903條或第904條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或出售、質押或轉讓。

* 僅供識別

2012年6月29日